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6-033

2016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王海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莹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467,586,646.52	878,619,654.07	6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0,496,726.10	27,511,247.77	119.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7,963,065.93	23,155,637.70	15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39,170,238.02	-244,226,694.37	-3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	0.05	1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	0.05	1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	0.98%	0.9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109,380,572.78	6,932,185,127.55	2.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03,174,635.58	3,043,139,037.21	1.9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23.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197,493.4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12,183.31	
减：所得税影响额	546,409.3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34,330.20	
合计	2,533,660.1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环保风险及应对措施

近几年，工信部、环保部陆续发布了《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铅酸蓄电池生产及再生污染防治技术政策》、《铅蓄电池行业准入公告管理暂行办法》等制度，对蓄电池生产企业环境保护等各方面提出严格要求，提高了行业准入条件。行业准入门槛及管理标准的提高将持续加速行业优胜劣汰，有利于促进行业规范发展，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同时也对现有企业的环保能力、职业安全卫生管理水平、工艺技术装备能力提出了更高要求。

环保及职业安全卫生作为公司的常态化工作，始终得到高度重视及有效实施。公司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及职业安全卫生管理体系，并覆盖全部生产基地，同时将供应商纳入同样的考核体系。公司现已满足《铅蓄电池行业准入条件》等法律规范的要求，并不断通过工艺创新、装备升级等措施，提升环保、职业安全卫生、节能减排等方面的管理能力，保证无环境、职业安全卫生事件发生，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国家环保部已取消了环保核查制度，但目前工信部关于铅蓄电池和再生铅行业准入的审核依然持续，截至取消环保核查制度前，含本公司在内铅蓄电池行业共有三个批次的企业通过了工信部与环保部铅蓄电池和再生铅企业的行业准入核查。同时，为推动我国铅蓄电池行业可持续发展，工信部依据《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本）》及《铅蓄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2015年本）》等持续开展铅蓄电池行业规范的管理工作。2016年1月，经相关申请及审核，南都电源完全符合相关规范条件的要求，并被工信部列入了《符合<铅蓄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15年本）>企业名单（第一批）》。

2、技术失密和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以高温电池、铅炭电池、锂离子电池、新能源储能及动力系统集成技术等为代表的南都电源核心技术、产品拥有多项自主知识产权，在此基础上形成了全面的解决方案，并已广泛在新能源储能、动力、后备电源等领域实现规模应用。技术优势一直是公司的核心竞争优势之一，如果出现技术泄露或核心技术人员流失情况，将对公司的持续技术创新和市场竞争等产生一定负面影响。

目前公司已建立严格的技术保密体系，并设有专门的部门负责技术保密工作，在技术人员的岗位设置、资料保存、信息工具运用等方面均有严格规定。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多为自公司创业起伴随公司成长、发展的员工，忠诚度较高。公司为技术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平台和发展空间，营造宽松的创新机制，还推出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激励措施，使核心技术人才共享公司发展成果，降低人才流失风险。

3、公司投资项目的实施风险

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及全资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新项目实施周期较长，项目实施过程中，可能存在因宏观经济形势及国家产业政策变化、竞争格局变化、技术及市场变化等可能引致的风险。

为了更好地把握机遇，控制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风险，公司将通过模式创新，加速实施“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通过为用户提供一体化的智慧能源解决方案，改变传统的产品销售模式，向投资运营模式转变，尽快形成基本的网络覆盖，推动公司系统方案及运营模式尽快落地，实现产品与互联网的融合；对于“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项目”，将采取分期建设、分期投入的项目实施方式，同时将项目实施进度与行业规划目标、公司经营目标相匹配，积极拓展应用市场，此外，公司还将定期检查项目实施进度，并对投资项目的实施效益及内外部环境变化进行评估，及时调整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提升项目投资效益，控制投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24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7%	119,016,340	92,616,340	质押	48,000,000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7%	34,279,500	25,709,625	质押	25,709,625
陈博	境内自然人	5.54%	33,486,346	25,114,759	质押	2,570,000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2%	27,334,889	20,501,167	质押	20,501,167
郭劲松	境内自然人	3.51%	21,218,034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2%	6,763,293	0		
黄超	境内自然人	1.02%	6,200,000	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中融一日进斗金 2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0.76%	4,603,645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8%	4,114,5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上投摩根卓越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2%	3,750,89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26,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400,000
郭劲松	11,048,361	人民币普通股	11,048,361
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0,320,273	人民币普通股	10,320,273
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8,569,875	人民币普通股	8,569,875
陈博	8,371,587	人民币普通股	8,371,587
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	6,833,722	人民币普通股	6,833,7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创新驱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63,293	人民币普通股	6,763,293
黄超	6,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2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中融一日进斗金 22 号证券投资单一资金信托	4,603,645	人民币普通股	4,603,64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新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14,500	人民币普通股	4,114,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属同一实际控制人，为关联企业。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郭劲松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11,048,361 股外，还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0,169,673 股，实际合计持有 21,218,034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2016年2月22日，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48,000,000股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为期365天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2016年2月22日，购回交易日为2017年2月21日。上述业务已经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为119,016,34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67%，本次股权质押后其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为48,0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0.33%，占公司总股本的7.93%。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科目：

1. 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52,958.40万元，比期初减少45.47%，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原辅材料采购款、职工薪酬、各项税费等均有大幅增长，应收账款回笼未能同幅度增长所致。
2. 报告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8,479.67万元，比期初减少38.86%，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客户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减少所致。
3. 报告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为7,262.86万元，比期初增加48.39%，主要原因为本期采用预付款方式采购原辅材料金额较大所致。
4. 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7,747.58万元，比期初增加34.31%，主要原因为本期支付各类保证金和备用金增加所致。
5. 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为4,984.20万元，比期初减少43.82%，主要原因为期初应交增值税在本期缴纳所致。
6. 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余额为-178.44万元，比期初减少34.85%，主要原因为因汇率变动海外子公司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利润表项目：

1.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146,758.6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7.03%，主要原因为锂电总收入同比增长14,737.40万元及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营业收入56,062.21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2. 报告期内营业成本为122,795.2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3.27%，主要原因为锂电业务增长导致营业成本同比增长9,367.79万元，以及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营业成本52,899.20万元共同影响所致。
3. 报告期内营业税金及附加为3,179.8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51.52%，主要原因为本期阀控密封电池业务缴纳消费税和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的相关税金共同影响所致。
4. 报告期内销售费用为6,785.1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9.87%，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收入增长，相应的运输费、工程安装费、差旅费、职工薪酬等增长。
5.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为5,534.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3.63%，主要原因为本期研发费用和折旧增长，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管理费用共同影响所致。
6. 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为3,125.1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5.57%，主要原因为本期银行借款增加使借款利息支出增加和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共同影响所致。
7. 报告期内营业外收入4,535.29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808.18%，主要原因为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

技政府补助和即征即退增值税4184.95万元所致。

8. 报告期内营业外支出233.7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59.32%，主要原因为本期销售收入增长，应交专项水利建设基金增加所致。
9. 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1,345.5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40.10%，主要原因为本期子公司动力科技实现利润增长，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10. 报告期内少数股东损益为1,855.8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15.93%，主要原因为本期并入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利润，相应少数股东享有的收益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3,917.0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38.88%，主要原因为中国铁塔应收账款的账期较原通信运营商长，存货增加占用资金等共同影响所致。
2.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98.3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05.49%，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增加银行借款5,900万元，去年同期公司增加银行借款21,000万元。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46,758.66万元，同比增长67.03%；利润总额为9,251.04万元，同比增长222.8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049.67万元，同比增长119.90%。

报告期内公司基础业务稳定增长，新业务、新领域实现快速增长，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同比增长的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锂离子电池业务实现业务收入18,222.42万元，其中新能源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业务比去年同期实现大幅增长，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12,865.03万元，同比增长734.38%，规模效益逐步体现，盈利能力增强；（2）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自去年7月份开始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使得本期利润相比上年同期有较大增长，报告期内华铂科技共实现利润4,977.22万元，相应地对公司贡献利润2,538.38万元。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基础业务稳定增长，储能领域商业模式加速布局，动力领域实现重大突破

报告期内，因中国移动和中国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铁塔”）基站大规模建设及海外市场锂电需求增长，后备电源业务实现稳定增长，本期实现营业收入5.43亿元，同比增长9.53%，其中，内销收入增长9.44%，外销收入增长9.74%。随着中国铁塔4G网络基础建设投资规模的扩大，对公司后备电源产品的需求增加，预计公司未来对中国铁塔的销售比例将继续提升。此外，报告期内中国移动关于蓄电池的集中采购已开始招标，南都电源成功中标并获得较理想的市场份额，为后续业务增长奠定良好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在新能源动力锂离子电池领域取得重大突破。公司动力锂电业务本期实现营业收入12,865.03万元，同比增长734.38%。公司与保定长安客车制造有限公司签订了合计金额约3亿元的磷酸铁锂动力锂离子电池系统重大销售合同，标志着公司在电动汽车用动力锂离子电池系统方面的技术水平和整体实力得到了行业的较高认可，对公司2016年动力锂电业务的大幅增长将产生积极影响。公司与东风神宇车辆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在新能源汽车核心的动力总成系统（电池、电机、电控）及新能源汽车领域开展深度合作，共建动力总成研发平台，提升集成能力。该协议的签订将大幅提升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总成系统解决方案的技术与产业化能力，加速公司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业务的规模化发展。此外，国内电动自行车用动力电池市场的价格战仍在持续，受此影响，公司电动自行车用动力电池业务在本期实现营业收入21,580.93万元，同比下降30.53%；实现利润-862.87万元，相应地对公司利润影响为-440.06万元。

在新能源储能领域，公司“投资+运营”的储能系统商用化模式进入加速拓展期。报告期内，公司与江苏中能硅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苏州中恒普瑞能源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等客户签署了累计规模达101.64MWh的储能电站商业化项目，预计每年发电量3,049万度，电费总收入2,378.4万元（含税）。随着客户对该模式加深理解及接受度的提高，将进一步加快公司在商用储能领域的产业布局。这些项目建成后，将在未来十年内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现金流，并对公司盈利持续产生积极影响。

2016年4月份，公司与江苏镇江新区管理委员会就共同实施能源互联网平台建设项目签署了《战略投资协议》，公司将在镇江新区建设总容量为600MWh的分布式能源网络。项目固定资产投资7.2亿元，建成后预计年发电量1.8亿度，年电费总收入1.41亿元（含税）。通过与镇江新区的战略合作，双方共同打造先进的能源互联网，优化园区用能质量，提高用能效益，将园区建设成为分布式能源的示范基地。该项目在计划建设规模上实现了重大突破，同时实现了公司储能商用化的模式创新，对未来在类似产业园区进行能源互联网平台建设及推广具备较强的示范效应。项目结合政府产业引导资金，符合国家政策导向，有利于拓宽项目融资渠道，使政府的政策目标、社会目标与社会资本的运营效率、技术进步实现有机结合。

储能系统是构筑能源互联网的重要环节，是未来能源互联网的重要入口，其产业作为能源互联网的基础与核心，得到了世界各国及行业的高度重视。我国政府也不断出台相关政策，鼓励该领域的技术进步与

发展。如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推动电储能参与“三北”地区调峰辅助服务工作的通知》及《关于在能源领域积极推广政府和社会合作模式的通知》等文件，鼓励分布式电储能参与调峰辅助工作，鼓励社会资本参与能源领域项目建设，该类政策将为公司在储能领域带来重大发展机遇。随着公司储能系统技术的不断成熟与成本的进一步下降，储能应用将迎来爆发式增长。

在铅资源回收领域，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华铂科技实现营业收入5.57亿元。上年同期华铂科技尚未并入合并报表，故本期利润贡献较为显著，本期华铂科技对公司贡献利润为2,538.38万元。

（二）提升通信、动力、储能领域的系统集成能力，加速开发与建设能源管理平台。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拥有有效专利 93 项，其中发明专利 37 项，实用新型专利 39 项，外观设计专利 17 项。

在系统研发方面，通过自建系统测试平台，对储能系统的光伏储能逆变器、储能电池等进行全面测试和验证；完成系统控制技术 & 智能电池的研究开发；开发能源管理系统（EMS），有效提升系统集成能力。

公司目前已实现储能用BMS完全自主的设计开发，并首次应用于商业化项目中，同时不断完善能源管理平台软件建设，提升能源管理能力，积极与国内外研究机构展开战略与技术合作，为打造以储能为基础的能源管理平台奠定技术基础。

公司积极推进与新加坡科技研究局（A*STAR）、资讯通信研究院（IR）的能源互联网合作项目，该项目已完成总体技术及工程方案设计，后续将进一步开发运行控制策略等功能。该合作项目将为公司开拓新加坡及国内外储能市场、探讨智慧储能商业模式奠定基础。

公司持续推进纯电动大巴用动力电池及纯电动微型车用动力电池的研发，结合自身在磷酸铁锂及相关材料的核心知识产权和技术积累，实现了新能源汽车用磷酸铁锂电芯的系列化开发及产业化；完成三元系软包动力电池及系统总成的开发、新型锂电储能电池技术的研究开发。同时进行汽车电池系统集成的开发设计与应用，提升在动力电池领域结构设计、系统集成、电池管理技术等方面的综合能力，不断加大电动汽车电池、电机、电控等领域的技术研发和系统集成能力。

（三）推进投资项目建设，促进产能结构优化和提升。

报告期内，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的爆发式增长，对动力锂电池的需求迅速扩大，全行业面临着产能不足的情况。为了满足未来市场的更大需求，公司将加快推进动力锂电池主要生产基地——杭州南都动力科技有限公司的产能释放，提升锂电交付能力，为市场提供产能保证。截至目前，公司动力锂电池产能已达到设计能力，在现有能力充分释放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情况进行扩产准备及产能提升的论证工作。

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南都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武汉南都”）已开始实施年产1000万kVAh新能源电池（铅炭电池）建设项目，目前已经完成主体工程及部分设备的招标工作，现已进入土建施工阶段，预计2016年底一期项目完成建设并进行试生产。

根据战略发展需要，公司于2015年备案并实施“基于云数据管理平台的分布式能源网络建设一期项目”，项目总投资为5亿元，通过建设形成初步的能源互联网布局，并进行统一运营。报告期内，公司重点进行了电池管理系统开发及能量管理系统的初步搭建，目前已签署合同的储能电站总容量达到101.64MWh。

（四）强化内部管理，完善激励机制，打造高效团队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全面推行预算管理，完善内控、授权及内部审计监察机制，提高管理效率。同时，引入SAP ERP企业信息管理系统，建立PLM技术信息化管理系统平台，将现代信息技术及科学管理方法与企业信息化建设相结合，更有效地推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为进一步完善激励机制，激发员工工作热情，公司推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向骨干员工授予1520万份股票期权，目前正办理相关行权事宜。同时公司持续完善绩效管理机制，给予优秀员工肯定与晋升，打造一支业务精湛、忠诚度高的团队。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见“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二、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一)、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星企业公司、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二)、周庆治关于 2007 年以来被注销的十一家关联企业的承诺;(三)、		(一)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潜在的同业竞争,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先生、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华星企业公司、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 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公司第一大股东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分别向公司做出了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3、关于股东股份限制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函: 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严格履行公司上市前做出的关于对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1) 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庆治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不通过所控制的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和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 每年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 通过杭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2) 公司股东杭	2010 年 04 月 21 日	长期	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p>周庆治关于公司整体变更设立个人所得税事项的承诺；</p> <p>(四)、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入职较晚员工社保事项的承诺；(五)、周庆治承诺承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支出。</p>	<p>州南都电源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3) 公司股东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4) 公司股东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通过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周庆治、王海光、何伟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5)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陈博、王岳能、童一波、杜军、王红、王莹娇承诺：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6) 公司董事王海光、何伟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通过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间接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每年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等转让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益都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南都集团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7) 公司监事黄金明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所控制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每年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的股份不超过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转让间接持有的</p>			
--	--	---	--	--	--

		<p>公司股份；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在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8）公司股东浙江华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在黄金明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公司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黄金明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在黄金明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二）、2007 年以来，发行人及其实际控制人注销了成都南都、舟山南都、南都挪威、佳事通南都、南投实业、上海鸿光、上海南都博纳、新加坡三家公司、上海锂电，针对上述十一家企业、周庆治承诺如下："上述十一家企业不存在税收追缴的风险，不存在可能对南都电源构成重大影响的债权债务。如上述十一家企业出现被追缴税收的情形，本人承诺承担相关税收缴纳义务；如上述十一家企业出现与南都电源有关的债权债务，本人承诺承担南都电源因上述十一家企业可能需负担的债务，并代为支付南都电源应收上述十一家企业的债权，保证不对南都电源产生不利影响。上述已注销或待注销企业未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亦不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而将受到处罚的情形。如上述已注销或待注销企业存在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而受到行政处罚或将受到处罚的情形，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确保不对南都电源产生不利影响。"（三）、针对公司 2000 年 9 月整体变更设立时，王宇波、金涛、童一波等三人因出资成本高于折股后应享有的净资产值未缴纳个人所得税事宜，周庆治承诺如下："如主管税务机关向王宇波等 3 人追缴个人所得税，周庆治将代为垫付王宇波等三人被追缴的个人所得税。"（四）、公司针对部分入职较晚的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保事宜承诺如下："对于待办社会保险缴纳手续的员工，公司承诺尽快完成相关手续的办理，如存在因社会保险而引起的经济纠纷或补偿，公司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五）、针对部分入职较晚的员工未及时办理社保事宜，周庆治承诺如下："本人承诺承担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补缴社保的全部费用支出。"</p>			
<p>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p>	<p>（一）、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三）、公司原副总经理陈象豹。</p>	<p>（一）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于 2010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如下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交易所备案。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二）公司原副总经理陈象豹先生于 2011 年 4 月 13 日出具了如下承诺: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六个月内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八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p>	<p>2010 年 11 月 01 日</p>	<p>长期</p>	<p>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所有承诺人均遵守承诺，</p>

			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第七个月至第十二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自申报离职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拟在任职期间买卖本公司股份的，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前报交易所备案。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其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仍应遵守上述规定。			未发生违反承诺的事项。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无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7,472.76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3,758.2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8,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9.3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阀控电池项目	否	49,837.6	49,837.6		50,226.66	100.78%	2010年12月01日	1,536.27	34,304.93	是	否	
2. 研发基地建设项目	否	2,250	2,250		2,071.93	92.09%	2010年12月01日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2,087.6	52,087.6		52,298.59	--	--	1,536.27	34,304.93	--	--	
超募资金投向												

1.年产 4000 万 Ah 通信用磷酸亚铁锂电池技术改造项目	否	7,618	7,618		7,757.09	101.83%	2011 年 05 月 31 日	0	5,363.62	是	否
2.新型动力及储能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	是	50,059.27	50,059.27	0	52,117.61	104.11%	2014 年 06 月 01 日	3,078.46	4,761.83	是	否
3.收购华宇电源 51% 和五峰电源 51% 股权	是	24,276	22,316		22,316	100.00%	2011 年 10 月 01 日	-440.06	12,192.33	否	否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是			0	2,080	1,000.00%					
其他		5,831.89				0.00%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28,800	28,800		28,8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8,800	38,388.97		38,388.97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145,385.16	147,182.24	0	151,459.67	--	--	2,638.4	22,317.78	--	--
合计	--	197,472.76	199,269.84	0	203,758.26	--	--	4,174.67	56,622.7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超募资金为 145,385.16 万元，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计实际已使用超募资金 151,459.67 万元，具体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投入 7,618 万元，用于年产 4000 万 Ah 通信用磷酸亚铁锂电池技术改造项目，项目已于基本完工； 2、归还银行贷款 28,800 万元； 3、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38,388.97 万元； 4、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80.00 万元 5、投资新型动力及储能电池生产线建设项目的超募资金用途已调整。原计划投入的超募资金 108,059.27 万元调整出 58,000 万元及其产生的利息。该项目投入的超募资金调整为 50,059.27 万元，调整后该项目原总投资仍为 13 亿元，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不变；项目建设期从原来的至 2013 年底完成全部项目建设并投产顺延至 2014 年底前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公告》。截至本报告期末，该项目已使用超募资金 52,117.61 万元； 6、使用超募资金 24,276 万元收购界首市南都华宇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都华宇”）51% 股 										

	权及浙江长兴南都电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南都”）80%股权，本次收购股权转让款已支付完成。 7、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公司持有的长兴南都 29%股权转让给由长兴南都另一股东黄建平先生实际控制的长兴凯悦电器有限公司，股权转让金额为 1960 万元。该部分资金已返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适用 2010 年 4 月 26 日，经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21,787.87 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该事项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天健审（2010）2678 号《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了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监事会审议通过，获得了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同时公司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同意实施该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适用 1、2014 年 7 月 21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6,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6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2014 年 12 月 29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6,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2014 年 12 月 30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13,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6 个月。2015 年 6 月 24 日，公司将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3,000 万元归还并转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2015 年 6 月 25 日，公司五届三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批之日起 12 个月。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8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 资金结余的金额及 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 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208.4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6,493.92 万元），承诺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去向：剩余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 露中存在的问题或 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预计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累计净利润为盈利 14,460.69 万元~16,870.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0%~110%。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29,584,023.00	971,231,327.3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796,706.54	138,682,233.81
应收账款	2,057,461,841.92	1,783,189,725.17
预付款项	72,628,586.38	48,944,618.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7,475,808.41	57,685,157.0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41,285,404.65	1,199,430,147.6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48,705,147.63	182,151,779.43
流动资产合计	4,511,937,518.53	4,381,314,989.1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40,350.00	20,040,3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38,773,352.37	1,523,813,593.94
在建工程	312,067,230.96	276,993,450.8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1,807,708.41	235,574,572.80
开发支出		
商誉	387,873,847.57	387,873,847.57
长期待摊费用	14,819,847.19	12,915,718.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1,589,408.68	32,618,023.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471,309.07	61,040,581.1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597,443,054.25	2,550,870,138.40
资产总计	7,109,380,572.78	6,932,185,127.5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35,800,000.00	1,876,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90,491,437.66	270,344,668.34
应付账款	758,343,062.84	634,211,115.40
预收款项	28,878,657.03	32,177,382.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773,714.27	36,965,925.59
应交税费	49,841,976.60	88,720,561.49

应付利息	3,010,181.78	3,975,832.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5,396,387.50	276,404,001.4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7,700,000.00	147,7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9,477,999.55	29,166,695.63
流动负债合计	3,505,713,417.23	3,396,466,182.4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160,500.00	76,006,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75,160,500.00	176,006,000.00
负债合计	3,680,873,917.23	3,572,472,182.4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4,980,000.00	604,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7,095,260.51	1,707,095,260.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84,413.57	-1,323,285.8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91,336,382.03	91,336,382.0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01,547,406.61	641,050,680.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03,174,635.58	3,043,139,037.21
少数股东权益	325,332,019.97	316,573,907.9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28,506,655.55	3,359,712,945.1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109,380,572.78	6,932,185,127.55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妍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1,985,977.77	635,915,769.0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3,988,470.80	96,174,312.34
应收账款	1,583,739,110.29	1,542,777,764.17
预付款项	225,699,217.00	216,658,045.83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0,200,000.00	
其他应收款	605,711,485.29	592,592,706.89
存货	469,625,374.98	165,400,831.3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8,334,658.53	780,236.41
流动资产合计	3,309,284,294.66	3,250,299,666.0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040,350.00	20,040,3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45,000,604.21	1,320,000,604.21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09,549,888.01	318,198,599.56
在建工程	100,535,195.86	66,161,407.0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796,985.21	59,949,880.23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920,912.20	10,587,59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64,380.61	30,360,242.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73,708,316.10	1,825,298,683.19
资产总计	5,182,992,610.76	5,075,598,349.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40,000,000.00	1,35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34,391,437.66	201,744,668.34
应付账款	138,324,232.36	212,164,004.21
预收款项	181,909,003.29	90,283,160.05
应付职工薪酬	1,991,629.30	11,165,230.02
应交税费	25,885,281.67	72,864,231.99
应付利息	2,183,598.61	2,173,693.0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4,683,945.12	40,729,474.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12,330,371.45	9,167,541.71
流动负债合计	2,171,699,499.46	2,091,292,004.1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1,830,000.00	21,83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1,830,000.00	121,830,000.00
负债合计	2,293,529,499.46	2,213,122,004.1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4,980,000.00	604,9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705,843,260.51	1,705,843,260.5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91,336,382.03	91,336,382.03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487,303,468.76	460,316,702.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89,463,111.30	2,862,476,345.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82,992,610.76	5,075,598,349.23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467,586,646.52	878,619,654.07
其中：营业收入	1,467,586,646.52	878,619,654.0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18,091,736.24	852,679,171.10

其中：营业成本	1,227,952,395.40	752,088,412.0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31,798,304.17	4,231,186.14
销售费用	67,851,823.89	35,735,892.00
管理费用	55,340,071.23	41,412,798.61
财务费用	31,251,329.60	15,202,587.53
资产减值损失	3,897,811.95	4,008,294.7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5,1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4,371.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494,910.28	24,561,211.22
加：营业外收入	45,352,859.44	4,993,795.8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337,387.22	901,345.5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2,510,382.50	28,653,661.55
减：所得税费用	13,455,544.33	5,604,218.3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054,838.17	23,049,443.2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0,496,726.10	27,511,247.77
少数股东损益	18,558,112.07	-4,461,804.5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1,127.73	-1,116,192.0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61,127.73	-1,116,192.0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1,127.73	-1,116,192.07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61,127.73	-1,116,192.07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8,593,710.44	21,933,251.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0,035,598.37	26,395,055.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8,558,112.07	-4,461,804.5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	0.0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	0.0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海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博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莹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513,727,375.23	532,484,131.44
减：营业成本	412,569,450.98	443,824,862.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664,646.79	2,870,078.90

销售费用	37,976,576.37	22,772,966.46
管理费用	21,401,435.03	22,695,524.94
财务费用	18,296,722.26	8,677,604.36
资产减值损失	2,646,223.30	1,842,910.9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760,539.37	5,599,944.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932,859.87	35,400,126.98
加：营业外收入	1,495,799.38	4,029,173.4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12,514.43	521,324.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716,144.82	38,907,976.38
减：所得税费用	2,729,378.62	5,144,628.3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986,766.20	33,763,348.0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		

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986,766.20	33,763,348.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4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4	0.06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04,714,869.63	722,448,283.9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4,721,120.85	4,083,808.9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22,216.17	14,933,893.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6,558,206.65	741,465,986.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34,816,874.98	792,445,985.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333,376.37	82,636,938.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43,995.27	35,658,491.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334,198.05	74,951,265.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5,728,444.67	985,692,680.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70,238.02	-244,226,69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32,517.2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6,548.2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5,137,869.50	70,049,296.6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227,119.0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137,869.50	79,276,415.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137,869.50	-78,439,867.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8,000,000.00	458,711,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000,000.00	458,711,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9,000,000.00	24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283,176.96	25,803,841.6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800,000.00	9,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700,000.00	3,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7,983,176.96	277,003,84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983,176.96	181,707,15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0,012.48	650,800.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4,211,272.00	-140,308,602.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3,058,640.41	722,329,717.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8,847,368.41	582,021,114.43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2,332,147.16	499,619,378.4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18,060.20	23,640,117.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7,450,207.36	523,259,495.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4,831,331.88	697,138,829.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6,660,240.56	35,677,443.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588,011.49	31,786,465.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185,213.36	44,795,12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50,264,797.29	809,397,86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814,589.93	-286,138,371.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77,206.04	15,799,944.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3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577,206.04	15,803,975.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78,760.08	20,086,172.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0	40,190,3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978,760.08	60,276,522.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401,554.04	-44,472,547.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00	4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000,000.00	4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1,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420,887.96	10,977,881.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420,887.96	214,177,881.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579,112.04	185,822,118.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271.97	1,504,037.5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1,493,759.96	-143,284,76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88,866,925.20	546,833,040.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373,165.24	403,548,277.05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